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電子簽核

收發文號：1130008165
收發日期：113年07月26日
創稿文號：1131296564
1131296564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龔紀綸
聯絡電話：(02)7736-7934
電子郵件：chrisku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0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30075980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(1件)交通部公路局公函(760be229e1ee4652b7369b7bd2245710_A09000000E_1130075980_senddoc1_Attach1.PDF, 共一個電子檔案) [1131296564_1_760be229e1ee4652b7369b7bd2245710_A09000000E_1130075980_senddoc1_Attach1.PDF](#) (附件一)

主旨：請協助轉知並鼓勵有意願之學生利用課餘期間，投入港埠倉儲及運輸駕駛作業，餘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交通部公路局113年7月22日路監駕字第1133002694號函暨立法委員陳俊宇國會辦公室113年7月15日宇國字第1130715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解決港區聯結車駕駛嚴重短缺課題，交通部公路局鼓勵學生投入港埠倉儲及運輸駕駛作業，擬報考大型車駕照者，可洽當地監理所站協調所轄駕訓班業者開設大型車訓練專班，以利學生於課餘期間參訓並順利取得大型車駕照。
- 三、隨文檢附交通部公路局公函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